

山地城市街道空间秩序*

陈 纲, 戴志中

(重庆大学 建筑城规学院, 重庆 400045)

摘要:街道是城市空间环境的骨架,是城市的特色与活力所在。分析了传统山地城市街道中人的各种活动与自然共存的根本所在,指出山地城市街道空间秩序具有适应性、立体性、层次性与综合性的特点。通过对山地城市街道空间秩序的探讨,力图在现代山地城市空间的开发与建设与旧城改造中,为重构被破坏的环境秩序提供规律,再现传统街道美学,从而创造富有地域文化特色的山地城市空间。

关键词:山地城市;街道空间;环境秩序

中图分类号:TU984.11⁺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7329(2004)05-0014-05

The Order of Street Space in Mountain City

CHEN gang, DAI Zhi-zhong

(College of Architecture and Urban Planning, Chongqing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45, P.R.China)

Abstract: Street is the framework of the urban space and urban environment and it can reflect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vitality of a city. In this paper, the basis of coexistence of various activities with the nature in the streets of traditional mountain city is analyzed and the features of the street space order in the mountain city are pointed out, such as adaptability, stereoscopy, hierarchy and synthesis. It is attempted to provide the rules for reconstructing the environmental order destroyed during the development and construction of urban space in the modern mountain city and reconstruction of the old city. Through discussing the street space order in mountain city, it is hoped, that the aesthetics of the traditional street space can be reappeared to create a mountain city space full of the local culture features.

Keywords: mountain city; street space; environment order

街道是城市环境的骨架,是城市的特色与活力所在,它赋予山地城市以生命。因此,研究富有地域文化特色的城市建设和改造,都离不开对街道空间模式的探索。

街道空间在建构过程中外化为城市的环境秩序。街道空间的再生决不能只从空间形态分析,仅仅将之作为简单的几何形体构成;而要深入认识其所在的环境,及其融入周围环境所建构的独特秩序。

1 山地环境秩序

山地城市街道独特的秩序,来自于环境因素的制约中人对环境进行能动改造这一双向过程。我们要在现代山地城市开发中寻求与山地环境的共生,首先需要找回并重构其被破坏的环境秩序。

1.1 环境秩序观

从词本意理解,“秩序”是条理、次序的意思,表现出一种在时间和空间上的规律,其本身是个认识过程,具双重含义:

* 收稿日期:2004-03-05

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70173047)

作者简介:陈 纲(1972-),男,湖南人,讲师,博士,主要从事建筑设计及理论研究。

1) 人与环境间共同形成一种相互依存、相互作用关系。环境秩序是人同环境的关联性,即“联系各不为同一集体意识所感到的连续成份间关系”。这是对环境秩序历史层次上的研究,体现其历时性,即“秩”,反映一种适应的过程。

2) 环境本身的结构形态及其变化具有某种永恒性。环境秩序是环境形成及形态发展变化过程在人认识中的反映,即“联系各同时存在并构成系统成分间的逻辑和心理关系。”这是对环境秩序心理层次上的研究,体现其共时性,即“序”,反映一种适应性的关系。

1.1.1 有机秩序(历史层次上的关联性) 有机秩序通常是通过“关联”来把握的。传统建筑与气候、地形、材料等环境因素总是紧密联系的,如山地建筑、街道走向与等高线的平行。这种以不同建筑方式适应不同自然环境,与环境相互作用、影响的适应性关系,就是有机秩序或自然的秩序,这是生物本能创造的结果。

另一方面,建筑是人与环境相互作用的中介,人类建筑活动的社会性与人的生活方式是分不开的,人类要适应自身不断变化的需求关系,根据“生产性思考”改变自然形式创造出新的抽象形式,例如吊脚楼的出现就是人类向山地争空间的方式之一。同时,文化传统、社会生活、价值观念等也通过人给予建筑形成施加影响,这种影响与作用,无疑是有机秩序的重要方面。

由此可见,有机秩序是自然环境与人工环境间的完美平衡,其获得在于人们对自然法则的遵循和与传统文化的默契,具有历史层次上的关联性。

1.1.2 视知觉秩序(心理层次上的认同感) 只承认环境的有机秩序原则,对建筑作为艺术的性质仍无法解释。人的认识是源于客观世界的“反映”,而建立这种“反映”依靠的是人的感官进入知觉的认识系统。因此,秩序感的建立是依靠人的知觉系统(值得注意的是,秩序感一旦建立反过来还会影响它)。在知觉系统中,最突出的是人的视知觉,它比其它知觉机制更占据重要地位。与有机秩序是通过“关联”把握一样,视知觉秩序是通过“关系”把握,这是心理组织的结果。

格式塔心理学的观点认为,人的视觉活动是具有主动性的,这正是导致人“秩序感”建立的基础和依据。单个的“形”由视知觉活动组成经验中的整体,这种整体性并非客体本身的性质,而是视知觉进行积极组织或建构的结果,这种“形”被称为“格式塔”或“完形”。其显著特点就是部分组成整体,但决不等于构成它的部分之和,一个格式塔是一个完全独立于部分之外的全新整体。换言之,它是从原构成要素中“突显”出来的,其性质在原有构成要素中是找不到的。

同样,环境的视知觉秩序也是从环境要素关系中“突显”出来的,它所表现的是超越部分之上的一种整体关系,是具有高度组织水平的知觉整体。山地街道决不等于梯段和平台的简单相加,而是从梯段、平台的特定关系中“突显”出来的。

由此我们认识到,环境秩序在这两方面的反映并非孤立而是统一的,其统一基础是一种双向的适应性关系。山地城市中缆车、索道的出现是人对山地环境改造以适应自身需求的结果,但对于人的视知觉习惯而言则是一种生硬的契入。但因其本身与自然环境秩序及人的需求是相适的,在逐渐被接受过程中,与坡道、堡坎、平台一起共同构成新的山地视知觉秩序。从这里,我们也可看出环境秩序概念的两个层次实质是适应性过程所反映的双向适应性关系的两个不同方面。

1.2 环境秩序的特点

秩序具有过程化特征,这一过程有两个对立面:创造与保持。前者是一种结构和模式的进化,例如以缆车代替陡长的梯步,是秩序创造或变异性的方面;后者是一种稳定化趋势,即保持现有结构模式,正如现代公路的修建同样要采取顺应等高线的布局,是秩序的稳定或连续性方面的要求。

作为相对性观念的环境秩序,其“再现”过程是以环境系统的功能、结构为基础,通过适应方式来体现的,相同的方式可适应多样环境,同种环境中也可有多种手法相适应。我们可以通过探讨适应性过程的特征与性质来表达和把握环境秩序的建构。

1.2.1 连续性 文化发展具有连续性,作为文化的一个分枝,建筑文化也是如此。纵观建筑发展我们可发现其纵向的历史连续性;当今进入信息社会,现代科技作为手段又使文化连续性在横向上进行交流

和延续,即文化的世界性趋同,这种连续性实质为一种继承性。在这个层次里,秩序的生成是历史的结果,是人类行为与环境长期相互作用的关系积淀。如川西小镇罗城,其完美和谐的整体气氛与环境适应性关系是经过若干年代而得以完善。表面看,秩序构成是瞬间为视知觉感知,但其形成却是以人类连续不断的建筑活动为基础。其前一个阶段为后一阶段的基础和前提,也是保持文化独立发展,具有鲜明个性和适应性的重要条件。

同时,从心理层次上看,格式塔心理学倡导以“场”的观念解释人对外界刺激的心理反映问题,认为机体并非凭局部和独立时间来对局部刺激发生反应,强调“刺激丛”的作用。同样,人们对秩序的心理过程也一样,抛弃了孤立追求个体完美的观念,代之以环境制约建筑,以建筑改善强化环境的气氛(秩序)。秩序是人的认识结构与环境,及环境“场”的信息所进行的复杂心理组织过程。在此,连续性表现为人与环境的同一、接受,适应环境是一种认同感。

1.2.2 变异性 由于社会在不断进步,技术、社会结构、社会生活方式在不断变化,环境秩序的连续性从另一方面讲也是要与这些变化的环境相“连续”、相“协调”,以获取完整的发展。由技术、社会结构、观念等综合构成的建筑文化,是经过调整和适应其生存环境获取持续发展的,这种调整与适应不是自我限制,而是自我更新,即“变异”。秩序是以其不断结构变化而求得发展的。

环境秩序的变异性有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环境秩序是对环境因素的适应,而环境制约因子(如观念、技术……)总是随时间更替的,环境秩序的适应、调整也呈结构性变异。另一方面,建筑的超越性也影响到环境秩序。“建筑的超越性不能脱离根源的体系来解决,其未来也不能仅以过去的片断作为伪装。”因而旧的环境秩序的结构关系必须调整以适应新的创造性情境。

1.3 山地环境秩序的特点

山地环境有其特殊的地域性质。由于其地理、气候自然性因素(客观因素)的独特,导致其文化、生活方式因素(主观因素)的多样。其主观因素与客观因素的多样性导致其秩序复杂程度的增加。因此需要我们上升到其动态生长过程,从“过程”这一角度来考察山地环境秩序的生成,以真正了解形成山地环境秩序的根本所在。

1.3.1 顺应性与对抗性 这是山地环境秩序的客观环境因子与人的功能需求矛盾导致的。由于地形、地貌、朝向、风向等客观环境因子的复杂性与强大性,使人的构筑出现街道顺应等高线延伸,房屋采取坡、拖、梭等手法。同时人对自然的合理改造,使之满足不断发展的需求,如坡地建筑中出现的吊、挑、台方式就是人与自然对抗,争取使用空间的外在表征。既增强适应性、灵活性,也丰富了环境形象和空间形象。山地环境秩序的顺应性与对抗性,充分体现了人与环境相互适应、调整的过程。

1.3.2 组合性 山地环境的地形特点为建筑组合提供了多样选择性。竖向与水平组合并非两种截然不同的原则和方式,两者往往彼此重迭、渗透。其组合虽建立在水平与垂直方向同时进行的基础上,然而,标志山地地形起伏变化的坡度,又为形成山地空间独特的竖向组合提供了条件,这是山地环境形成的一大特点,是创造良好山地环境秩序的出发点之一。在其竖向组合中,常利用踏步、坡道、多层平台等灵活的垂直交通手段,来解决交通、地形坡度、功能分区等问题,使内外空间发生联系;另一方面又增加建筑空间的丰富性,表现并强化山地环境特征,使山地空间成为一种人性的有序环境。

1.3.3 多层次 空间层次是环境秩序量度之一,环境秩序的生成和生长依赖于各层次上稳定的组合。环境空间层次的清晰性、简明性以及不同层次上的连续性都是环境秩序的关联因子,直接影响环境秩序生长与发展。由于其组合性带来的围合界面的多样,存在仰视与俯视等特殊视觉效果,使得空间的分隔、限定、组合及层次更加丰富和微妙。

2 传统山地城市街道空间秩序特征

山地城市街道空间秩序,可以看作是山地环境秩序和街道空间形态合集,形态特征势必会是一个新的“格式塔”,但实际上它仍是山地环境秩序的空间外化,突出表现了山地空间的场所特征。

2.1 适应性

适应性体现在山地城市街道与环境的结合上。山城街道纵横,无明显等级之分,因地形起伏而布局混乱。但细看可发现,山地街道与山势结合,其布局完全因时、因地、因材、因人而宜。体现生存空间的街道分两大类:一类顺应等高线,曲折延伸,宛如游龙,是地形的深刻写照;另一类垂直等高线,根据坡度不一陡直而上或呈之字形连接,跌宕起伏,烘托山的气势。其内部街道完全是顺应自然力作用的结果。

值得一提的是沿坡半边街,“一条石路穿心店,三面临江吊脚楼”,这是山城典型的街道类型之一。其特点是在地势坡度很陡之处,靠山脊一侧挖出山洞作为房间,外侧是半边街;街道横穿建筑内部或下部,成为这幢建筑内部交融的“中介空间”。半边街的出现并非偶然,它体现出人们对恶劣人居环境的不退缩,变不利为有利的“巧思”,是自然力与非自然力之间的碰撞结果,建构起一种地域性的特殊街道空间形态,并汇入浓重的地域文化之中。

山地街道一方面适应地形变化而灵活布局,同时又以特殊的形式强化地形特征,追求生活秩序和生存空间的舒适性,有意义的改造环境,追求一种人类与自然的高度结合,从中体现出山地街道空间的独特场所性。这一特征一方面与山地秩序中的顺应与对抗性相吻合,另一方面,充分争取空间的手法对于山地城市开发中如何充分利用和争取空间有很大启示。

2.2 立体性

横竖两种街道构成山地街道的空间网络,与山地环境的结合,使其组合在水平与垂直方向上同时进行。街道立体化发展形成了多层次的交通与多层次的截面,这种多层次的立体化联系使山地街道空间环境成为一种人性的有序环境,具体表现如下。

1) 增大建筑有效接触面:多层次的交通使围合街道的建筑长度虽然不变,但其有效接触面却大大增加。

2) 便捷:人总喜欢抄近路,多层次交通方式可使在步行交通中尽量避免不必要的高差,带给人以不动声色的关怀。

3) 慢速交通:这意味着富有活力的城市,多层次的交通提供了一种对速度的限制,与街道上的商业及交往活动产生一种互助。

立体性的特点源于山地环境的组合性,对于现代山地城市开发中,增加有效商业面积、立体分流、提高竖向便捷度、减少交通面积具有很大优势。

2.3 层次性

立体性所形成多层次的界面,加上多层次交通带来仰视、俯视等多角度、多变化的立体视觉,使空间的“流动性”、“渗透性”、“不确定性”、“变化性”加强,形成不同类型感觉深度的空间层次。同时,山地城市街道与山地环境的适应性以及街道大都蜿蜒曲折,使街道本身所具有的连续性与方向性减弱,构成其边界的建筑及外界景观随行进高度与方向变化呈不同特征,具有较强的边界可识别性,易与外部环境形成不同空间层次。

街道空间的层次性也充分体现了其人性化的一面:

1) 多层次、多方位变换的街道空间,更易为人提供不同感受,以达到从心理上缩短其实际距离,减轻人步行活动的心理疲劳;

2) 为街道上多种多样的活动需求提供多种类型空间环境。

2.4 综合性

街道是传统中国城市公共空间的最重要模式,集交通、生活(购物、娱乐、交往)于一体,体现其功能上的综合性,山水城市的街道空间更为如此。

1) 山地自然条件的影响,使之缺乏类似平原城市那样宽阔、平整的街道,使得许多在平原城市小街巷中可以发生的活动也都集中于几条街道。

2) 生存空间的缺乏,使人向环境要空间,造成领域性融通,很多地方亦私亦公,边界弱化和柔软过渡,多种多样公共活动更易发生于日常生活之中,山地街道空间的多层次性为其提供了方便。

3) 由于水陆交通条件优越,加之山区地势不宜农业发展,自古成为商业中心与水陆交通枢纽,商贸

活动集中于街道上发生。

商贸活动与交往使山城街道具有了浓郁生活气息,构成市民“有生气”的街道生活空间,街道的综合性得以充分体现。

3 小结

环境秩序的生长过程与其创造过程是逆向运动的。秩序生长是从局部到整体、从内至外的,而创造过程则相反,是整体或外部环境组织层次上对秩序组织发展作出限制,再驱使局部秩序组织向整体方向的过渡、生长。

传统山地城市街道对山地环境的适应性特征,带来立体性和层次性的发展,这种多层次的联系和多层次的空间又适应了人的需求及街道本身综合性的内容。人与自然之间达成共识,形成了传统山地城市街道那种与自然相依相偎、共生共栖、充满活力、富有生活情趣的独特气氛。

我们探求的目的是再生(创造和发展),为创造良好山地街道环境秩序找出要遵循的一般性原则,再现传统街道美学,创造富有地域文化特色的山地城市空间。

参考文献:

- [1] [日]芦原义信.街道美学[M].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
- [2] [日]芦原义信.外部空间设计[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 [3] 尹培桐,万钟英.保护四川小城镇环境特色多层次[J].四川建筑,1991,(4):33-38.
- [5] 杨宇振,戴志中.中国西南地域生态与山地建筑文化研究[J].重庆建筑大学学报,2001,(3):20-22.

(上接第9页)

参考文献:

- [1] 吴良镛.人居环境科学导论[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1.
- [2] 顾朝林.集聚与扩散[M].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0.
- [3] 顾朝林.经济全球化与中国城市发展[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
- [4] 赵和生.城市规划与城市发展[M].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1999.
- [5] 沈清基.城市生态与城市环境[M].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1998.
- [6] 杨贵庆.城市社会心理学[M].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00.
- [7] 傅崇兰.中国城市发展问题报告[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
- [8] 陆军.城市外部空间运动与区域经济[M].北京:中国城市出版社,2001.
- [9] 李其荣.对立与统一[M].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0.
- [10] 段进.城市空间发展论[M].南京: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 [11] 丁健.现代城市经济[M].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01.
- [12] 陈顺清.城市增长与土地增值[M].北京:科学出版社,2000.
- [13] 王鹏.城市公共空间的系统化建设[M].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2.